盛美半导体设备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分拆股份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本次公告涉及的盛美半导体设备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 司"、"盛美上海")控股股东ACM Research, Inc. (以下简称"ACMR",股 票代码ACMR)分拆股份事项(以下简称"本次事项"),根据ACMR适用的法 律法规及章程有关规定,已经由ACMR董事会批准,ACMR将以股票股息的形式 对ACMR的股票(包括A类普通股和B类普通股)按1:3的比例进行分拆和分配。 ACMR的A类普通股将于当地时间2022年3月24日在分拆后的股份基础上进行交 易。分拆股份完成后,ACMR的控股股东HUI WANG仍为ACMR的控股股东和公 司的实际控制人,分拆股份不影响其持有ACMR的股份占比情况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ACMR为盛美上海的控股股东,是一家美国NASDAO股票市场上市公司, 于当地时间2022年3月3日在美国披露拟分拆股份的提示性公告。ACMR持有盛美 上海82.5%的股权。

根据ACMR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章程有关规定,经ACMR董事会批准,ACMR 将以股票股息的形式对ACMR的股票(包括A类普通股和B类普通股)按1:3的比 例进行分拆和分配。该事项的股权登记日为当地时间2022年3月16日,并将于当 地时间2022年3月23日,美国市场交易日结束后分配其股息。ACMR的A类普通 股将于当地时间2022年3月24日在分拆后的股份基础上进行交易。

ACMR发行的股份设置了A类普通股和B类普通股。每股A类普通股拥有1票 投票权,每股B类普通股拥有20票投票权。A、B类普通股除投票权差异外,无其 他差异。关于ACMR的A类普通股和B类普通股具体情况及安排可参见公司于 2021年11月12日披露的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》有关内容。分拆股份完成后,ACMR的控股股东HUI WANG仍为ACMR的控股股东和公司的实际控制人,分拆股份不影响其持有ACMR的股份占比情况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事项仅会使ACMR发行的A类普通股和B类普通股数量发生变化,不影响ACMR和HUI WANG与公司的控股关系。本次变动后,ACMR持有公司的股权保持不变。本次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股权分布,不影响公司上市地位,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,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ACMR尚未开始实施分拆股份事项,具体的实施时间和分拆比例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事项的后续进展,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盛美半导体设备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7日